

证券代码：300480

证券简称：光力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3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3月1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3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瑞红女士主持，并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编制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董事会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成员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行业、地区状况及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经过认真分析，公司对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5,557,605.86 元。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和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文件中有关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调整的规定。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 59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为 59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的 645,172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经本次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朱瑞红、樊俊岭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项议案将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表决。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郑州光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樊俊岭**，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樊俊岭先生曾任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及平顶山分行客户经理，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现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郑州百瑞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郑州百瑞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投百瑞（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百瑞普提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人。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郑起重工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嵩山科技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天元网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光力科技监事。

樊俊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朱瑞红**，1969年8月出生，本科，会计学专业，中级审计师。1994年4月至2010年12月，历任郑州市光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财务部部长；2011年1月至今，任光力科技监事会主席；2014年4月至今，任光力科技人力资源部总监。

朱瑞红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31,793股，通过郑州万丰隆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3,625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